

2023 年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名称：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公章）

单位负责人：方明军

财务负责人：杜虹

编制人：别臻凯

2023年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教育文化局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教育文化局主要负责贯彻落实上级教育、文化、体育有关政策和要求，指导和管理辖区教育教学和文化、体育事业工作。

（1）贯彻执行上级有关教育工作的法律、法规、方针和政策；研究拟订全区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并负责指导、协调、督促落实。

（2）负责各级各类教育、文化、体育工作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拟订长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3）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艺术教育、国防教育和法制教育工作；指导学校开展教育教学研究；统筹规划、协调指导远程教育和教育信息化工作。

（4）主管全区教育工作；负责教育系统的表彰奖励；归口管理教师和教育管理人员继续教育；指导学校内部人事与分配制度改革。

(5) 负责全区教育系统安全和维护稳定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学校安全、学校及周边环境治理、预防青少年犯罪工作；指导、协调教育系统重大安全事故的处理。

(6) 负责各类教育招生、考试工作。

(7) 负责各级拨付教育、文化、体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参与拟订教育经费筹集、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政策，指导学校后勤管理，监测检查学校教育投入情况，负责教育基本情况的统计和分析。

(8) 主管全区文化工作；负责落实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落实各项文化惠民政策；指导开展群众文化体育活动。

(9) 落实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政策；负责普通话推广工作。

(10) 承办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共有公办普通高中 1 所，民办高中 1 所，公办初中 3 所（其中九年一贯制学校 1 所），民办初中 1 所（九年一贯制学校），公办小学 21 所（其中九年一贯制学校 1 所），民办小学 1 所（九年一贯制学校），公办幼儿园 3 所，民办幼儿园 15 所；另有教育行政管理单位 1 个，总计机构 47 个。人员情况：机关在编 6 人，劳务派遣 3 人；辖区各学段在职教师 686 人，退休教师 506 人。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此次预算公开只有教育文化局一个单位，没有二级预算单位，所公布的预算为单位全部汇总预算。

第二部分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2023 年收入总计 12421.65 万元，支出总计 12421.65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74.21 万元，下降 5.86%。主要原因：2022 年补发 2021 年社保、公积金 230 余万元，2023 年减少农林水事务支出 470 余万元。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2023 年收入合计 12421.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421.6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2023 年支出合计 12421.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399.72 万元，占 91.77%；项目支出 1021.93 万元，占 8.2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2421.6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降低了 774.21 万元，

降低 6.23%。主要原因：2022 年补发 2021 年社保、公积金 230 余万元，2023 年减少农林水事务支出 470 余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本单位未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为 12421.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399.72 万元，占 91.77%；项目支出 1021.93 万元，占 8.23%。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9800.57 万元，占 78.8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2.05 万元，占 7.34%；卫生健康支出 712.54 万元，占 5.74%；住房保障支出 974.49 万元，占 7.85%；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22 万元，占 0.1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1399.7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1072.49 元，占 97.12%，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 327.23 万元，占 2.87%，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定额公用经费和公务用车补贴等。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调整为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为2.5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较2022年增加0万元，持平。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023年我单位共计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预算数较2022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此项开支。

(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较2022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公务接待统一由机关事务局安排处理。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万元，车辆为所辖学

校资产，未录入我单位资产系统，经费由我单位拨付，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较 2022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数量不变，运行维护费用不变。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我单位本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5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费、电费、培训费以及公务接待费，与上年 5 万元对比，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机关人员较少，机关运行经费较为固定。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 2023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

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3 年，我单位对 18 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1021.93 万元。2023 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13195.8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1072.49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327.23 万元，支出项目共 18 个，支出总额 1021.93 万元，其中预算支出 100 万元及 100 万元以上项目 4 个，支出总额 731.6 万元。我单位 2023 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车辆为所辖学校资产，未录入我单位资产系统，经费由我单位拨付；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 2023 年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3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421.65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12,421.65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9,800.57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22.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912.0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712.54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974.49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421.65	本年支出合计	12,421.6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2,421.65	支出总计	12,421.65

2023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2,421.65	11,399.72	10,310.21	762.29	327.23		1,021.93		1,021.93
			307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教育文化局	12,421.65	11,399.72	10,310.21	762.29	327.23		1,021.93		1,021.93
205	01	01		行政运行	8,800.64	8,800.64	7,711.13	762.29	327.23				
205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00						63.00		63.00
205	01	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411.60						411.60		411.60
205	02	01		学前教育	10.83						10.83		10.83
205	02	02		小学教育	52.15						52.15		52.15
205	02	04		高中教育	390.10						390.10		390.10
205	02	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72.25						72.25		72.25
207	01	08		文化活动	2.00						2.00		2.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00						20.00		2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912.05	912.05	912.0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712.54	712.54	712.5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74.49	974.49	974.49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2,421.65	一、本年支出	12,421.65	12,421.65	12,421.6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421.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2,421.65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9,800.57	9,800.57	9,800.5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22.00	22.00	22.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2.05	912.05	912.05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12.54	712.54	712.5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974.49	974.49	974.49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2,421.65	支出合计	12,421.65	12,421.65	12,421.65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2,421.65	11,399.72	10,310.21	762.29	327.23		1,021.93		1,021.93
			307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教育文化局	12,421.65	11,399.72	10,310.21	762.29	327.23		1,021.93		1,021.93
205	01	01		行政运行	8,800.64	8,800.64	7,711.13	762.29	327.23				
205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00						63.00		63.00
205	01	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411.60						411.60		411.60
205	02	01		学前教育	10.83						10.83		10.83
205	02	02		小学教育	52.15						52.15		52.15
205	02	04		高中教育	390.10						390.10		390.10
205	02	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72.25						72.25		72.25
207	01	08		文化活动	2.00						2.00		2.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00						20.00		2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912.05	912.05	912.0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712.54	712.54	712.5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74.49	974.49	974.49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399.72	11,089.64	310.08
30304	抚恤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35.17	135.17	
30208	取暖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02	120.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627.11	627.11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255.63	1,255.63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196.48	3,196.4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71.64	771.64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096.94	1,096.94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989.26	1,989.2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0	1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84	0.8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		2.5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03.71		103.71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64		129.64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22		74.2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12.05	912.05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74.49	974.49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50		2.50		2.5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021. 93	1, 021. 93							
	307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1, 021. 93	1, 021. 93							
特定目标类	2023年教师节活动经费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30. 00	30. 00							
特定目标类	2023年办公经费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5. 00	5. 00							
特定目标类	2023年教育督导经费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20. 00	20. 00							
特定目标类	2023年宣传经费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8. 00	8. 00							
特定目标类	2023年高新一中（高新国际学校）拟入编教师工资待遇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300. 00	300. 00							
特定目标类	2023年返聘退休教师经费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111. 60	111. 60							
特定目标类	2023年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财政奖补资金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0. 01	0. 01							
特定目标类	2023年学前教育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10. 82	10. 82							

特定目标类	2023年学生资助配套资金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14.00	14.00							
特定目标类	2023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小学）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38.15	38.15							
特定目标类	2023年高中免除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26.00	26.00							
特定目标类	2023年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120.00	120.00							
特定目标类	2023年高中助学金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44.10	44.10							
特定目标类	2023年第五高级中学运转经费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200.00	200.00							
特定目标类	2023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中学）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57.25	57.25							
特定目标类	2023年禹王路街道办事处原民办教师养老补贴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15.00	15.00							
特定目标类	2023年戏曲进校园经费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2.00	2.00							
特定目标类	2023年文化资金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20.00	20.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文化局		
年度履职目标	1、研究拟订全区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并负责指导、协调、督促落实。 2、拟订长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3、统筹4、指导学校内部人事与分配制度改革。 4、规划、协调指导远程教育和教育信息化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1	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	普通高中每生每年1000元，所需资金按照学校隶属	
	任务2	文化经费	通过确保城市书屋的正常运行、对非物质文化遗产	
	任务3	禹王路街道办事处原民	凡年满60周岁，1989年12月31日以前，在农村公办	
	任务4	办公经费	采购办公用品、办公设备，办公设备正常维修、维	
	任务5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财政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完善学前教育经费投	
	任务6	戏曲进校园经费	按照《三门峡市教育局关于印发“戏曲进校园”活	
	任务7	高新一中（高新国际学	按照示范区管委会与江苏宝楠教育集团签订的《合	
	任务8	返聘退休教师经费	为保障示范区教育教学正常开展，经示范区党工委	
	任务9	第五高级中学运转资金	该部分资金为第五高级中学缴纳非税收入，用于保	
	任务10	2023年教师节活动经费	2023年教师节活动经费	
	任务11	2023年教育督导经费	豫政教督办【2020】16号	
	任务12	2023年宣传工作经费	2023年宣传工作经费	
	任务13	2023年学前幼儿教育	2023年学前幼儿教育	
	任务14	2023年家庭经济困难学	2023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小学）	
	任务15	2023年高中免除家庭经	2023年高中免除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	
	任务16	2023年高中助学金		
	任务17	2023年家庭经济困难学	2023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中学）	
	任务18	2023年学生资助配套资	豫财教【2019】30号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2,421.65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2,421.65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1,399.72	
	（2）项目支出		1,021.9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合理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
		工作任务科学性	一致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
		专项资金细化率	1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2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95%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一致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9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
		绩效监控完成率	≥9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
		绩效自评完成率	≥9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9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补助资金、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财政奖补项目、生均经费等	≥100%	反应年度教育保障完成情况
	履职目标实现	文化经费、戏曲进校园经费、返聘退休教师经	≥95%	反应年度履职目标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满意度	满意度	≥95%	反应服务满意情况。

